附件3：

诚信承诺书

1.报名人员必须完全同意公告中的所有条款，才可以参加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2023年第三批公益性岗位招聘。

2.报名人员参加公益性岗位期间不得在企业担任法人或高管、不得担任个体工商户法人，且未在企业投资入股、未在企业内缴纳社保、未领取公司分红或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并承诺在从事公益性岗位工作期间不会存在此类情况。

3.报名成功后，即构成报名人员对所提交资料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合法性的承诺。如因报名及资格审查时报名人员提交的资料不准确而影响报名人员正常参加公益性岗位招聘的，由报名人员自己承担所有的责任。

4.本人知悉就业困难人员认定和公益性岗位管理有关规定，自愿接受监督和举报，如有违背相关规定的情况，愿意返还相关补贴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5.报名人员的报名信息提交后，表明：

您已阅读并理解了本次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公益性岗位招录的相关规定，并郑重承诺以下事项：

（1）保证报名时所提交的报名信息和证件真实、准确。如有虚假信息和作假行为，本人承担一切后果。

（2）报名成功后，未在规定时间参加相关考核的，视为报名人员自动放弃。

（3）自觉服从公益性岗位组织管理部门及用人单位的统一安排。

（4）报名人员应保证在公益性岗位招聘各环节中诚实守信，如在公益性岗位招录过程中有违法、违纪、违规行为的，自愿服从有关规定所作出的处罚决定，并接受处罚。

 承诺人： （签字）

 承诺时间： 年 月 日